

北京聚智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
专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location):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 (tel): 010-51423818 传真 (fax): 010-51423816

关于北京聚智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报字（2023）第 010800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北京聚智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智未来公司”）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中兴华审字（2023）第 014053 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聚智未来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亏损 96,431,000.57 元。聚智未来公司亏损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以来受政策等影响，公司教育 ToB 业务大幅萎缩，造成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下降，另一方面公司客户也受到疫情冲击，造成公司的应收账款收回进度缓慢，公司的坏账准备大幅增加导致亏损增加。

二、发表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理由和依据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亏损 96,431,000.57 元，聚智未来公司亏损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以来受政策等影响，公司教育 ToB 业务大幅萎缩，造成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下降，另一方面公司客户也受到疫情冲击，造成公司的应收账款收回进度缓慢，公司的坏账准备大幅增加导致亏损增加。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聚智未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聚智未来公司就上述事项，拟采取如下改进措施：

聚智未来公司依靠自身经营能力积极拓展开发新客户，预计在 2023 年度客户量会大幅提升。为进一步响应和落实国家“双减”政策的相关规定，提高公司的盈



利能力，公司拟将校外培训业务和其他教育类的亏损业务剥离，并注入国家鼓励的职业培训类业务、积极进行业务转型。公司设立了农业供应链服务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了新的业绩增长点。”

通过审核聚智未来公司上述改进措施，我们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同时，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

三、使用目的

本专项说明仅供聚智未来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4 月 27 日



营业执照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副本) (5-4)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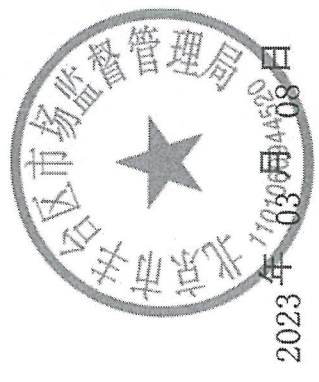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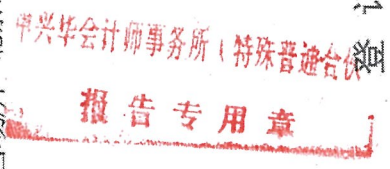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乔久华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注册会计师业务; 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工程管理服务; 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6871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2023年03月0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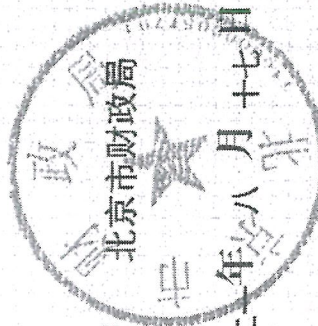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146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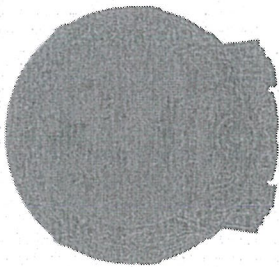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姓名：虞东侠
证书编号：1100024034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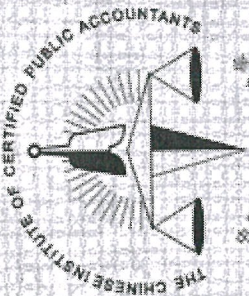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告专用章



姓名：虞东侠
Sex: 男
出生日期：1991-08-03
工作单位：五洲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Wuzhou International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Firm Co., Ltd.
身份证号码：231102199108037919
Identity card No.



